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071
交易代码	0010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13,630,938.3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与媒体与互联网相关的子行业或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把握该主题投资机会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主题投资型混合基金，将主要运用战略资产配置的方法来确定投资组合中的资产类别和权重，辅以战术资产配置来动态优化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具体投资品种选择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运用定量分析和定性

	分析手段，精选出具有内在价值和成长潜力的媒体互联网类股票来构建权益类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和利率趋势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那些流动性较好、风险水平合理、到期收益率与信用质量相对较高的债券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5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0,161,077.97
2. 本期利润	329,385,309.8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1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01,836,580.7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38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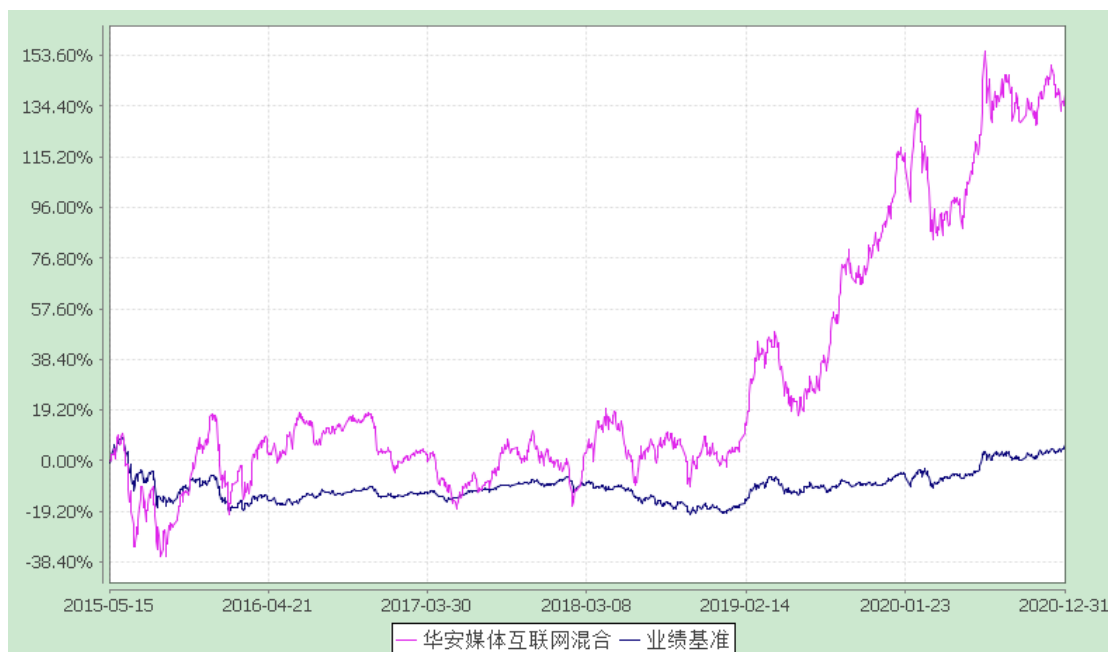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7%	0.97%	5.98%	0.50%	-1.61%	0.47%
过去六个月	8.25%	1.38%	9.80%	0.66%	-1.55%	0.72%
过去一年	18.39%	1.62%	12.86%	0.70%	5.53%	0.92%
过去三年	140.73%	1.85%	16.49%	0.66%	124.24%	1.19%
过去五年	106.93%	1.80%	13.85%	0.63%	93.08%	1.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8.80%	2.00%	6.03%	0.77%	132.77%	1.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5月15日至2020年12月31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宜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监	2015-11-26	-	9 年	硕士研究生，9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曾任杭州核新同花顺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 年 5 月加入华安基金，担任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11 月起担任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华安乐惠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同时担任华安睿享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科创主题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成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

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险管理部投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风险管理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各类投资组合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第四季度各大指数均呈现温和上行态势，但行业涨跌幅分化剧烈，食品饮料、汽车、家电、电力设备和新能源表现亮眼，而传媒、农林牧渔表现最差，板块头尾单季度涨幅分化超过 50%。

本报告期内，基金减持了此前仓位过高的传媒部分配置、以及估值过高与其基本面不能完全匹配的电动车行业配置，增加了对于顺周期板块的配置比例，包括下游涉及电子电器、家电、新能源汽车的上游原材料板块和半导体板块、远期受益于疫情逐步修复的服务业、以及基本面受益于总量修复兼具估值修复的大金融板块。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38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5.9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1 年的市场，我们认为市场有以下几类机会：

1. 疫情弱化及总量修复：疫情对宏观经济影响趋于弱化，内外需复苏有望持续拉动制造业和终端消费高景气，相关制造业和服务业的基本面和估值修复箭在弦上，在总量修复的背景下，顺周期板块包括制造业、周期、金融、服务业均有结构性机会。

我们关注到制造业和服务业大部分细分领域在 2020 年下半年就已经得到显著的估值修复，未来仅存在盈利确认以及盈利超预期的投资机会，而周期和金融板块中，仍有大量来自

于 2021 年报表盈利裂变叠加估值修复双击的投资机会；

2. 碳中和：碳中和作为未来相当长时期内的全球政策共识，有望继续催生可再生能源及其下游终端消费的投资机会。

同时，我们也关注到该板块中部分标的估值较高，反应了一些极为乐观假设下的远期盈利预期，存在估值不具备持续性的可能性，因此我们在该方向寻找投资机会应对估值和基本面的判断更加严格，避免在交易拥挤的细分领域中承受资金踩踏风险；

3. 商品价格：在疫情对终端耐用消费品（如电动车、传统燃油乘用车、家电、电气电气等）需求拉动，以及全球碳中和方针对传统能源（如煤炭、石化）、高耗能行业（钢铁、电解铝）的产能限制下，耐用消费品（如电动车、传统燃油乘用车、家电、电气电气等）上游原材料存在阶段性严重供需错配的可能性，此类商品价格有望在 2021 年第一格旺季迎来价格牛市；

4. 5G 创新周期：与此前所有科技周期相同，我们对 A 股在本轮科技周期中诞生具备强大创新性、颠覆性的应用和内容端投资机会保持乐观。

但是与此前相比，我们观察到 5G 应用周期由于涉及面较广，推进速度低于我们此前预期，导致应用端投资机会表现并不突出，且应用推广速度缓慢进一步降低了 5G 基础设施建设的经济动力，在 2020 年下半年对投资端表现出了显著的负效应。因此我们认为，2021 年我们在不盲目乐观的背景下，继续紧密挖掘并跟踪 5G 应用在在新渠道、新技术（5G、AR/VR、超高清、云游戏等）、新硬件（5G 手机、智慧电视、智能汽车、可穿戴设备等）、新形态（短视频、ACG、直播电商等）的投资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92,010,503.51	89.88
	其中：股票	5,592,010,503.51	89.8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8,048,589.70	9.29
7	其他各项资产	51,686,466.83	0.83
8	合计	6,221,745,560.0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08,768,061.00	3.48
C	制造业	2,286,875,874.65	38.1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9,180.84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5,274,258.64	2.59
H	住宿和餐饮业	293,851,393.02	4.9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9,232,208.30	11.15
J	金融业	1,117,312,707.76	18.6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4,274,875.57	5.9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10,145.78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9,881.70	0.00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05,811,916.25	8.43
S	综合	-	-
	合计	5,592,010,503.51	93.1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7	分众传媒	35,894,111	354,274,875.57	5.90
2	688396	华润微	4,866,536	304,109,834.64	5.07
3	002739	万达电影	15,608,371	276,657,179.36	4.61
4	300113	顺网科技	14,899,126	255,520,010.90	4.26
5	002677	浙江美大	15,116,160	240,800,428.80	4.01
6	600037	歌华有线	24,727,892	227,496,606.40	3.79
7	600754	锦江酒店	4,159,626	214,345,527.78	3.57
8	601615	明阳智能	11,256,954	213,656,986.92	3.56
9	600176	中国巨石	10,636,159	212,297,733.64	3.54
10	300133	华策影视	33,146,809	204,847,279.62	3.4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首先将基于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的分析确定投资时机以及套期保值的类型（多头套期保值或空头套期保值），并根据风险资产投资（或拟投资）的总体规模和风险系数决定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其次，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以及股指期货流动性、收益性、风险特征和估值水平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品种选择，以对冲风险资产组合的系统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710,195.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751,522.9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4,897.90
5	应收申购款	6,159,850.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1,686,466.8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002739	万达电影	103,373,487.36	1.72	非公开发行股票受限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13,678,979.89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31,219,025.47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31,267,066.98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13,630,938.38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